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质押回购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睿洋科技”）的通知，睿洋科技于近期办理了股票质押回购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睿洋科技	是	11,196,000	2016年3月28日	2017年3月28日	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.04%	补充流动资金
合计		11,196,000				10.04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睿洋科技共持有本公司111,523,200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4.61%，累计质押股份82,498,000股，占睿洋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3.97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.2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聚光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